2024年上半年屠宰和饲料行业安全培训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四川省安全生产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全体成员会议暨全省第一季度安全生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部署要求，切实做好农业行业节后复工复产期间的安全防范，有限遏制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根据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做好农业行业2024年春节后复工复产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N〔2024〕-371号）、四川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2024年春节后企业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川安办函〔2024〕22号），结合我区屠宰和饲料行业实际，制定本方案。

1. 培训目的及意义

紧紧围绕“强责任、控风险、压事故”的工作总要求，推动企业自觉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及时消除事故隐患，防止和避免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努力实现减少一般事故、确保不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目标，营造良好的生产安全环境。

1. 培训内容
2. 设施设备使用，特别是锅炉（饲料生产企业为蒸气锅炉）的使用，与生产车间的有效隔离。
3. 电气线路安全，严禁私拉乱接，老旧线路及时更换，清理配电箱的积尘，电气线路穿管等。
4. 职业卫生，特别是饲料生产企业，工作人员的个人防护，工作时的有无正确配戴相应的防护护具。
5. 有限空间，粉尘防爆，做好防爆分区，粉尘泄爆岗位使用防爆插线板。污水处理设施设备应聘请专业的工作进行清理，严禁私自进入污水处理池中作业。
6. 培训安排

参训人员：各屠宰场业主、饲料企业负责人、动监所工作人员

培训时间：2024年3月

培训地点：嘉陵区农业农村局局四楼会议室

培训方式：会议培训